

C3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慈溪市人民医院医疗健康集团(慈溪市人民医院)的慈溪市人民医院医疗健康集团(慈溪市人民医院)卫生用纸制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擦手纸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卫生纸(皱纹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抽纸(盒装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卫生卷纸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大卷纸(大盘纸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6. 平板卫生纸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3953.4933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39.73591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慈溪市奇杰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6月6日